

**2021 年度
福建省莆田市中级
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莆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莆委编〔2002〕166号），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四）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六）监督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 指导基层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一) 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二)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三) 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的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四) 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力，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审判各类刑事、民商事、行政以及执行案件。通过审判活动，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包括 2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15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和上级法院工作要求，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2021年度市法院共受理11175件，办结9557件，同比上升11.53%和1.2%。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依法服务保障强产业、兴城市“双轮”驱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提升生态司法保护品牌，强化涉生态审判工作，创新生态司法保护机制；支持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审判，深化府院良性互动，探索建立行政案件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聚焦群众司法需求，服务乡村振兴，加强基层法治宣传，强化司法救助工作；健全完善执行长效机制，加大执行力度。

（二）积极推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完善“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推广网上立案服务；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坚持和完善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建设，加大诉源治理力

度；全力化解涉诉信访。深入开展“防风险、保平安、护稳定，迎建党100周年”涉诉信访重点人排查化解专项工作，聚焦重点人、重点案件和重点领域，全面排查立审执各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

（三）持续建设高素质过硬法院队伍。加强政治建设，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抓好意识形态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司法能力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审判监督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加强日常监督，坚持正风肃纪，落实审判案件评查和执行案件“一案双查”制度，全员开展“三个规定”落实情况排查，强化警示教育。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9.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32.2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09.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5.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18.99	本年支出合计	6,932.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5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43.74
总计	9,176.65	总计	9,176.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618.99	6,609.87					1,009.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0.32	11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19.04	5,509.92					1,009.12
20405	法院	6,519.04	5,509.92					1,009.12
2040501	行政运行	4,245.95	3,946.38					299.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36	536.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87	502.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02	147.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85	333.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0808	抚恤	33.49	33.49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9	33.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64	228.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64	228.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68	222.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63	224.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63	224.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3	22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932.91	5,061.46	1,871.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0.32		11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32.28	4,171.15	1,761.13			
20405	法院	5,932.28	4,171.15	1,761.13			
2040501	行政运行	4,335.86	4,171.15	16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0	41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11	386.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82	147.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79	208.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0	29.50				
20808	抚恤	33.49	33.49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9	33.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85	22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85	2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89	218.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87	24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87	24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87	24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09.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60.14	4,960.1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0	41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85	224.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5.87	245.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09.87	本年支出合计	5,960.77	5,960.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58.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07.59	1,907.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8.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868.36	总计	7,868.36	7,86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960.77	4,763.28	1,197.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10.3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0.32		11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60.15	3,872.97	1,087.18
20405	法院	4,960.15	3,872.97	1,087.18
2040501	行政运行	4,037.68	3,872.97	16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0	41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11	386.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82	147.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79	208.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0	29.50	
20808	抚恤	33.49	33.49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9	33.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85	22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85	2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89	218.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87	24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87	24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87	24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7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725.36	30201	办公费	13.9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657.26	30202	印刷费	11.13	310	资本性支出	1.81
30103	奖金	1,303.75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79	30206	电费	8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45	30207	邮电费	5.6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77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3.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2	30211	差旅费	9.1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9.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5.67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60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8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70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4,181.72		公用经费合计				58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8.4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6.3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6.32
3. 公务接待费	6	2.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557.6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7,618.99 万元，本年支出 6,932.9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43.74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7,618.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9.18 万元，下降 16.2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9.8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1,009.13万元。

(二) 2021年支出6,932.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3.92万元，下降10.1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61.4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479.89 万元，公用支出 581.5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871.4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96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70.12万元，下降10.1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行政运行 4,037.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6.67 万元，下降 8.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其他工资及福利支出减少。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83 万元，增长 49.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退休人员奖金下达数较上年度多及本年度列支了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28 万元，下降 14.4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调剂用于其他社会保险支出。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及死亡人员年金记实。

（五）2080801-死亡抚恤 33.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列支在职干警死亡抚恤金。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18.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干警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结算 2019、2020 年度二级保健医疗费。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 245.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86 万元，增长 22.93%。主要原因是干警公积金基数调整。

（九）2019901-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0.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9.15 万元，下降 74.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列支 4 人国家赔偿费，支出数较大，本年度仅列支 1 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63.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81.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581.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28.48万元，比年初预算的93.50万元下降69.54%。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数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0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6.3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84.00 万元下降 68.67%，主要是合理安排车辆运行，提高了公车使用率，节约了车辆运行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6.3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84.00 万元下降 68.67%，主要是合理安排车辆运行，提高了公车使用率，节约了车辆运行费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1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50 万元下降 77.26%。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有关规定，规范接待管理，9 月份受疫情影响，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47 批次、196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86.6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2021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1.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6.95%，主要是：工会经费、培训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6.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3.2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0.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6.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0.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3.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5.5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一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	683.2	386.69	10	56.60%	4.3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395	683.2	386.69	—	56.60%	—	
	上年结转资 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为56.6%；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1：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92.14%	20	20	
		质量指 标	指标1：立案变更率	≤0.5%	0.94%	5	0.6	原因分析：历史遗留类案件和新类型案件掌握不够准确；改进措施：加强业务学习，慎重受理历史遗留类案件和新类型案件
		时效指 标	指标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指标2：资金使用率		≥85%	56.60%	10	4.3	原因：项目开展、实施、决算进度较慢；措施：加快资金预算与项目建设相衔接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1：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84.83%	10	10		
总分						100	84.2	